

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9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由董事长贾岩燕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于2020年9月18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广东海虹45%股权的议案》：

为了聚焦公司主营业务，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，公司拟将所持广东海虹45%股权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。公开挂牌的转让底价不低于人民币13,773万元，最终成交价格以实际转让价格为准。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开挂牌的结果，具体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(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合同、组织实施股权过户及收取股权转让款等事项)。

独立董事对拟公开挂牌转让广东海虹45%股权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广东海虹45%股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0-29)和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广东海虹45%股权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新健康保障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